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關連交易 向山東瑞銀增資

增資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3月21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紫金投資及山東瑞銀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及紫金投資將按彼等各自於山東瑞銀的現有持股百分比向山東瑞銀出資合共約人民幣689.07百萬元(其中，本公司將出資約人民幣482.35百萬元，且紫金投資將出資約人民幣206.72百萬元)。增資完成後，山東瑞銀的註冊資本將由約人民幣1,441.17百萬元增至約人民幣2,130.24百萬元，而本公司及紫金投資將繼續分別持有山東瑞銀70%及30%的股權。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山東瑞銀分別由本公司擁有70%權益及由紫金礦業(透過紫金投資)擁有30%權益。紫金礦業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及第14A.16條，(i)紫金投資(即紫金礦業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及(ii)山東瑞銀為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及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增資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3月21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紫金投資及山東瑞銀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及紫金投資將按彼等各自於山東瑞銀的現有持股百分比向山東瑞銀出資合共約人民幣689.07百萬元(其中，本公司將出資約人民幣482.35百萬元，且紫金投資將出資約人民幣206.72百萬元)。增資完成後，山東瑞銀的註冊資本將由約人民幣1,441.17百萬元增至約人民幣2,130.24百萬元，而本公司及紫金投資將繼續分別持有山東瑞銀70%及30%的股權。

本公司將作出的出資金額約為人民幣482.35百萬元，預期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本資源撥付。

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於出資完成後，預期山東瑞銀將進一步向其全資附屬公司瑞海礦業出資相同金額，以支持海域金礦的建設及發展。

海域金礦由瑞海礦業擁有，是中國最大的單體金礦，礦區成礦地質條件優越，未來探礦增儲潛力巨大，所在山東萊州—招遠金礦帶為世界第三大金礦帶。海域金礦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黃金儲量及黃金產量，從而為本公司及股東帶來正面回報。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正在全力建設海域金礦。董事認為，增資將向海域金礦提供額外資本資源，可為其建設及開發提供切實支持。

鑑於上文所述理由，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增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i)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往來中訂立；(ii)屬公平合理；及(iii)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批准

有關增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決議案已於2025年3月21日召開之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獲批准。概無董事於增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由於龍翼先生及王培武先生為紫金礦業的管理人員，故彼等已於董事會會議上就批准增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放棄投票。

增資協議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一間於2004年4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18)。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黃金勘探、開採、礦石加工及冶煉以及加工和銷售副產品。

山東瑞銀

山東瑞銀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金屬礦產製品的技術開發及銷售。於本公告日期，山東瑞銀由本公司擁有70%及由紫金礦業(透過紫金投資)擁有30%。山東瑞銀持有瑞海礦業的全部股權，而瑞海礦業擁有海域金礦。詳情請參閱上文「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紫金投資

紫金投資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礦業投資及管理。紫金投資由紫金礦業間接全資擁有，紫金礦業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聯交所(股份代號：2899)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899)上市。紫金礦業主要從事黃金、有色金屬及其他礦產資源的勘探、開採、加工、提煉及銷售。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山東瑞銀分別由本公司擁有70%權益及由紫金礦業(透過紫金投資)擁有30%權益。紫金礦業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及第14A.16條，(i)紫金投資(即紫金礦業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及(ii)山東瑞銀為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及因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出資」	指	本公司及紫金投資向山東瑞銀出資合共約人民幣689.07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增資」一節
「增資」	指	將山東瑞銀的註冊資本由約人民幣1,441,170,000元增資至約人民幣2,130,240,000元
「增資協議」	指	本公司、紫金投資及山東瑞銀就增資於2025年3月21日訂立的增資協議
「本公司」	指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18)，一間於2004年4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H股已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關連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海域金礦」	指	瑞海礦業於山東省萊州市三山島北部所擁有的一座金礦，由瑞海礦業擁有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瑞海礦業」	指	萊州市瑞海礦業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山東瑞銀的全資附屬公司
「山東瑞銀」	指	山東瑞銀礦業發展有限公司，其分別由本公司及紫金投資持有70%及30%股權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股份，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紫金投資」	指	紫金礦業集團南方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紫金礦業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紫金礦業」	指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聯交所(股份代號：2899)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899)上市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姜桂鵬

中國招遠，2025年3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姜桂鵬先生、段磊先生、王立剛先生及王培武先生

非執行董事：龍翼先生、李廣輝先生及欒文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魏俊浩先生及申士富先生。

* 僅供識別